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塑胶跑道维修项目

日 期：2024 年 7 月



目录

第一章、磋商邀请函	- 4 -
第二章、磋商须知	- 6 -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 11 -
第四章、技术要求、图纸	- 15 -
第五章、评审办法	- 20 -
第六章、格式附件	- 23 -

磋商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工程名称	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塑胶跑道维修项目
2	建设地点	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校内
3	采购预算及规模	无
4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5	质量标准	合格
6	发包范围	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塑胶跑道维修项目，详见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等。
7	工期要求	15 日历天（本项目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8	资金来源	自筹
9	现场踏勘	不统一组织，自行踏勘
10	磋商供应商的资质等级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资质类别和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拟选派项目经理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或建筑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以及响应单位为其缴纳的近 3 个月社保证明； （4）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工程报价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
12	报价保证金	☒ 不需提交，采购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均不适用。
13	履约保证金	无
14	报价文件份数	本项目采用纸质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5	响应文件有效期	40 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当日起算）

16	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 地点：嘉陵江路 189 号五楼会议室
17	评审会	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 地点：嘉陵江路 189 号五楼会议室
18	成交原则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9	询问和质疑	（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在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二天与招标单位联系人联系，提出书面疑问，招标人在一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质疑函须以当面递交等法定途径送达。
20	代理服务费	无

第一章、磋商邀请函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无

2、项目名称：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塑胶跑道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4、最高限价：无

5、发包范围：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塑胶跑道维修项目（详见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等）

6. 工期要求：15 日历天（本项目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以及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苏州市市级政府采购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工作试行办法的通知》（苏财购（2017）11 号）文件的规定，招标代理人将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3.1 申请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拟选派项目经理资质等级：市政公用工程注册建造师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以及响应单位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社保证明。

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交纳社会保险；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报名及采购文件的获取时间：2024 年 7 月 22 日前。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递交（上传）截止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 9：00（北京时间）

逾期递交（上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磋商时间：2024 年 7 月 26 日 9：00（北京时间）

2、磋商地点：嘉陵江路 189 号五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公告期限：自发布公告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信息

名 称：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

地址：嘉陵江路 189 号

联系电话：15050155533

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8 日



第二章、磋商须知

（一）总则

1、本工程项目根据《招标投标法》、《江苏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关于建设工程竞争性发包实施办法的通知》（苏建筑[2006]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选定承包人。

2、发包范围：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学校塑胶跑道维修项目

3、工期要求：15 日历天（本项目具体开工日期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4、质量要求：合格。

5、响应单位资格要求：详见公告部分

6、磋商费用：

磋商供应商承担其编制及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一切费用，无论结果如何，发包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磋商文件

8、磋商文件的组成

8.1 磋商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磋商须知前附表
- （2）磋商须知
- （3）合同主要条款
- （4）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
- （5）评审办法
- （6）格式附件

9、磋商文件的澄清

9.1 磋商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向招标人联系询问。招标人收到询问后应在一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

9.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0、磋商文件

10.1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向磋商采购单位提出，否则，由此产生的影响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响应有可能被拒绝。

10.2 磋商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不是直接从磋商采购单位处获得的，磋商采购单位对磋商文件及其补遗的真实性、完整性不承担任何负责。

(三) 报价说明

11、计价方式：本工程项目采用下列第 11.2 种计价方式。

11.1 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

11.2 工程量清单全费用综合单价计价方式

12、报价方式：

12.1 固定总价报价。磋商报价人应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市场价格变化，政策性调整的风险，一旦经评审确定承包人，报价不作调整。

12.2 计价格式中列明的所有需要填报的单价和合价，竞争人均需填报，未填报的单价和合价，视为此项费用已包含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和合价中。

12.3 本工程所有提供参考品牌及规格型号的主要装饰材料，响应单位可以直接选用或采用同档次产品进行报价，施工中如招标人发现投标人采用的品牌低于参考品牌的档次，则招标人有权将该部分材料品牌按参考品牌规格型号进行调整，中标人必须按调整后的品牌规格型号进行施工，且中标价格不予调整。

(四) 报价文件

13、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部分格式详见第六章

13.1 投标文件格式

13.1.1 封面（格式自拟）

13.1.2 磋商报价书（第一次报价）；

13.1.3 详细报价表；

13.1.4 开标一览表（第一次报价）。

13.2 资性证明文件格式

13.2.1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13.2.2 磋商供应商情况表；

13.2.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13.2.4 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

13.2.5 项目经理资质证书复印件；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复印件；

13.2.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其他组织、自然人及成立未满一年的法人应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2.7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最近一期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最近一期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13.2.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13.2.9 其它有关资格审查的文件。

13.3 符合证明文件格式

13.3.1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

13.3.2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劳动合同原件扫描件（如有授权）；

13.3.3 项目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13.3.4 类似业绩一览表；

13.3.5 响应单位为项目经理缴纳的近3个月社保证明复印件；

13.3.6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

13.3.7 品牌表；（如有）

13.3.8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需提供该产品有效期内的认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如有）；

13.3.9 采购需求及评分标准中所涉及到的其他材料等。

上述13.1-13.3未提供视为未响应文件，将拒绝其投标文件。

13.4 综合评审

13.4.1 响应单位方案比较；

13.4.2 主要材料性能检测报告；

13.4.3 综合实力比较；

13.4.4 与本次采购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

14、文件要求

14.1 纸质响应文件数量要求为五份，装订成册并进行密封，封口处盖章，并在密封袋正面注明的项目名称、采购编号、标段号和磋商响应单位全称；

14.2 以上纸质响应文件响应单位必须加盖公章；

14.3 在参加磋商时须将纸质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装订成册后密封递交，未按磋商响应文件的标注、组成要求及密封要求提供的响应文件。

15、报价（编制）要求的说明

15.1 根据提供的磋商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有关资料单独编制相关项目实施的磋商报价并汇总填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5.2 磋商报价明细中标的物顺序和数量均应按本磋商文件提供的采购清单顺序和数量。如发现响应报价中有错算现象，一旦成交，磋商供应商自行承担错算这部分的经济损失。

15.3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内所要采购的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响应其中部分内容者，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但如果采购要求分采购单元响应的，则供应商可以按磋商文件要求有选择地只投其中一个

或几个采购单元，也可以投全部采购单元，但各采购单元应分别计算填写单价和总价。

15.4 一项响应内容只允许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响应报价。

15.5 响应文件中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除非合同的特殊条款另有规定。

（五）磋商评审

16、磋商顺序

16.1 招标人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磋商采购活动。

16.2 现场签到。在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报名供应商进行现场签到。

16.3 由磋商小组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此响应文件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

16.4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6.5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6.6 供应商按签到顺序决定磋商顺序，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与沟通，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对采购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6.8 供应商应当按照采购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6.9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最后一个供应商磋商结束后十五分钟内提交最后报价。

16.10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二次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6.11 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包括新的书面承诺函）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并给出评审意见。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6.12 最后报价及承诺函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最后报价超采购最高限价者无成交资格。

16.13 磋商小组根据成交原则确定中标供应商，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本次项目的未成交的供应商。

16.14 如磋商过程中出现本采购文件未尽事宜，由磋商小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讨论决定。

17、磋商小组

17.1 磋商小组由磋商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由采购单位代表组成。

17.2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的磋商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 17.3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采购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 17.4 可以要求磋商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17.5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 17.6 向磋商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磋商工作的行为。
- 17.7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7.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17.7.2 按照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17.7.3 对磋商过程和结果，以及磋商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17.7.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17.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17.7.6 配合磋商采购单位答复磋商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18、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为无效报价文件，将不予评审：

- 18.1 报价文件未按要求予以密封；
- 18.2 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的印鉴或签字的；
- 18.3 供应商资格不符合磋商公告要求的；
- 18.4 报价高于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者；
- 18.5 未满足发包人要求工期、质量和技术要求的；
- 18.6 擅自变更项目经理的；
- 18.7 改变随同磋商文件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的。

19、项目的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 19.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19.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19.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20、磋商说明

- 20.1 不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0.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必须提供磋商代表的身份证明原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为磋商代表的可不提供）；
- 20.3 响应文件密封和签署不符合要求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20.4 不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不能成交；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方（甲方）：苏州科技城外国语高级中学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__

1.2 工程地点：__

1.3 承包范围：（具体详见清单）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1.5 工期：本工程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个日历天完工。

1.6 工程质量：合格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 整。（小写）¥ 。

第二条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 3 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 1 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等，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 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 委托 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 为总监理工程师，

2.4 不得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2.5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

第三条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指派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如施工过程中技术受阻或须调整施工方案，无论局部还是总体，均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改或隐瞒。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

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管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外运等工作。

3.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半成品进行保护。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和最新版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及甲乙双方关于工程确认的相关施工内容要求。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乙方应在封闭隐蔽工程前3天书面通知甲方验收，未经双方确认，不得擅自封闭隐体。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复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因质量事故导致的返工延期不免除乙方违约责任的承担。

5.6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7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1）种：

(1) 固定单价。(因本工程施工时间短, 单价固定不调整)

(2) 固定价格加 / %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 / 内容。

(3) 可调价格: 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 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 本合同生效后, 工程施工完毕, 经检测验收合格后支付决算总价的 90%, 剩余 10%质保期满, 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免费质保期为 2 年。

6.3 工程竣工验收后, 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 天内审查完毕, 到期未提出异议, 视为同意。

第七条 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6.4 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 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 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 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8.1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 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有关防火设计规范。

8.2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建筑安装工程安全技术规程》、《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和其他相关的法规、规范。

8.3 乙方应在施工设计时充分考量消防、安监等要求, 确保施工图合法合规, 在甲方指示相关施工要求时如违反以上相关法律法规, 乙方应予以及时纠正或释明。

8.4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条例, 导致发生安全或火灾事故, 使用不符合消防规定的建筑材料, 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九条 奖励和违约责任

9.1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 工期相应顺延。

9.2 由于乙方原因, 逾期竣工, 每逾期一天, 乙方支付甲方合同金额千分之二违约金。

9.3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设备及现场堆放的家具、陈设和工程成品, 如造成损失, 应照价赔偿。

9.4 甲方未办理任何手续, 擅自同意拆改原有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 由甲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6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 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 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9.7 未办理验收手续, 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 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9.8 因一方原因, 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 应通知对方, 办理合同终止协议, 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9.9 在整个项目竣工后验收前, 乙方向验收小组提供具有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检测费用由乙方支付, 甲方将不再为本项目支付其他费用。如项目检测不合格,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卸/搬运/运输/保管费用及责任等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条 争议或纠纷处理

凡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友好协商, 协商不成的, 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第十二条 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方三份, 乙方一份。

12.2 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12.3 附件

(1) 施工图纸、清单

(2) 其他

(本页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人:

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

户名:

账号: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四章 技术要求、图纸

一、现行国家技术、施工及验收规范规程，对施工工艺的特殊要求，按设计图纸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二、工程量清单。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全费用单价(元)	合 价(元)	备 注
1	原塑胶面层拆除 原老化破损的塑胶面层全部拆除、清理外运并无害化处理	m ²	1200			
2	TPV 纯环保型塑胶面层铺设 原场地基础清理、冲洗；批刮专用底涂胶料封底渗透并加固原有基础；再铺设 13mm 厚蓝色 TPV 环保净味塑胶面层（无硫净味材料），按设计或校方要求或相关规范补齐跑道标志线。	m ²	1200			采用无硫净味 TPV 材料，基层所用 TPV 颗粒高聚物含量≥20%、面层所用 TPV 颗粒高聚物含量≥40%、所有材料均符合 GB36246-2018、GB/T43564-2023
3	跑道原材料 TPV 颗粒、专用胶水检测费	项	1			
4	跑道铺设成品检测费	项	1			
合 计						
合计（大写）						

三、免费保修期限：自整个项目验收通过并投入使用后免费保修期不低于 2 年。

四、主要材料技术要求：

1、塑胶面层

1.1、采用纯环保型塑胶跑道（无硫净味材料），双层复合结构：即聚氨酯双组份胶料拌合 TPV 环保弹性颗粒现场铺设 10mm 厚孔隙式渗水弹性基层，再用聚氨酯胶料拌合 TPV 环保防滑颗粒喷涂 3mm 厚

防滑颗粒面层；要求材料无硫净味、无毒无害、性能优越。

1.2、塑胶面层质量须符合现行的国家标准 GB36246-2018《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并参考执行国标 GB/T22517.6-2020《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第6部分 田径场地》、GB/T21603-2008《化学品急性经口毒性》、GB/T21608-2008《化学品皮肤致敏》及国家标准 GB/T14833-2020《合成材料运动场地面层》。

1.3、外观：无裂痕或分层现象；防滑颗粒面层与弹性基层以及弹性基层与基础均粘合牢固、均匀；施工接缝平直、无明显凹凸现象；表面色泽均匀。

1.4、塑胶跑道材料使用年限至少确保5年，施工中不得使用任何有害材料或加入有机溶剂。

1.5、所用所有弹性颗粒必须是TPV无硫净味颗粒，成品原色，基层所用TPV颗粒高聚物含量 $\geq 20\%$ 、面层所用TPV颗粒高聚物含量 $\geq 40\%$ ，不含任何硫化物。

1.6、塑胶铺面成品中物理性能

合成材料跑道面层物理性能技术指标（符合或优于 GB36246-2018）

检验项目		指标要求
冲击吸收/（%）	$0 \pm 2^{\circ}\text{C}$	20~50
	$23 \pm 2^{\circ}\text{C}$	20~50
	$50 \pm 2^{\circ}\text{C}$	20~50
垂直变形/（mm）		0.6~3.0
抗滑值/（BPN，20℃）		80~110（干测）
拉伸强度/（MPa）		≥ 0.5
拉断伸长率/（%）		≥ 40
阻燃性能/（级）		I

1.7、塑胶成品中有害物质限量

成品中有害物质限量技术指标（符合或优于 GB36246-2018）

检验项目		指标要求
有害物质含量	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DBP、BBP、DEHP）总和 /（g/kg）	未检出
	3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DNOP、DINP、DIDP）总和 /（g/kg）	未检出
	18种多环芳烃总和/（mg/kg）	未检出
	苯并[a]芘/（mg/kg）	未检出
	短链氯化石蜡（C10-C13） /（g/kg）	未检出
	4,4'-二氨基-3,3'-二氯二苯甲烷（MOCA） /（g/kg）	未检出

	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 (TDI) 和游离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 (HDI) 总和 / (g/kg)	未检出
	游离二苯基甲烷二异氰酸酯 (MDI) / (g/kg)	未检出
	可溶性铅 / (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镉 / (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铬 / (mg/kg)	未检出
	可溶性汞 / (mg/kg)	未检出
有害物质释放量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 (mg / (m ² ·h))	≤5.0
	甲醛 / (mg / (m ² ·h))	≤0.4
	苯 / (mg / (m ² ·h))	未检出
	甲苯、二甲苯和乙苯总和 / (mg / (m ² ·h))	未检出
	二硫化碳 / (mg / (m ² ·h)) (优于GB36246-2018)	未检出
气味	气味等级/级	≤2.5
无机填料量/% (优于GB36246-2018)		≤50

1.8、塑胶跑道原料—塑胶胶料中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非固体原料有害物质限量 (符合或优于 GB36246-2018)

检验项目		指标要求
有害物质含量	3 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DBP、BBP、DEHP) 总和 / (g/kg)	未检出
	3 种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 (DNOP、DINP、DIDP) 总和 / (g/kg)	未检出
	短链氯化石蜡 (C10-C13) / (g/kg)	未检出
	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酯 (TDI) 和游离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 (HDI) 总和 / (g/kg)	未检出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 (g/L)	未检出
	游离甲醛 / (g/kg)	未检出
	苯 / (g/kg)	未检出
	甲苯、二甲苯和乙苯总和 / (g/kg)	未检出
	可溶性铅 / (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镉 / (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铬 / (mg/kg)	未检出

可溶性汞/（mg/kg）	未检出
--------------	-----

1.9、塑胶跑道原料—塑胶弹性颗粒中有害物质限量要求

固体原材料有害物质限量技术指标（执行或优于 GB36246-2018）

项 目		要求
有 害 物 质 含 量	18 种多环芳烃总和 ^a /（mg/kg）	未检出
	苯并[a]芘/（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铅/（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镉/（mg/kg）	未检出
	可溶性铬/（mg/kg）	未检出
	可溶性汞/（mg/kg）	未检出
高聚物含量/%（优于国标）		≥30

1.10、塑胶跑道原料—塑胶胶料无毒性

执行 GB/T21603-2008，急性经口毒性试验，实验动物未见中毒症状、中毒死亡。

1.11、塑胶跑道原料—塑胶胶料无皮肤致敏性

执行 GB/T21608-2008，经皮肤致敏试验，无实际致敏危险。

1.12、塑胶铺面原料—塑胶弹性颗粒无毒性

执行 GB/T21603-2008，急性经口毒性试验，实验动物未见中毒症状、中毒死亡。

1.13、塑胶铺面原料—塑胶弹性颗粒无毒性

执行 GB/T21608-2008，经皮肤致敏试验，无实际致敏危险。

2、主要材料进场及验收

2.1、所有材料进场时，在安装之前中标人应提供主要材料与厂家签订的供应合同或协议，安装过程中时应提供进场材料的进货单（注明所供材料种类、型号及数量）、产品质量合格证，所有材料一次性进场，集中堆放，统一管控，实行“准进不准出”的管理。采购方、供货方现场验收，在签收清单上签字。

2.2、安装现场核心产品需现场抽样，送具有国家检测认证的单位按照《中小学合成材料面层运动场地》GB 36246-2018 标准检测，合格后方可竣工交付。如发现现场安装材料偷梁换柱、以次充好，应立即无条件停工并按要求重新施工。如中标人拒不整改，采购方可暂停合同款支付，并有权更换中标人

并追究其责任。

2.3、如验收不合格或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现本项目所需材料是不合格的，包括材料有明显的或潜在的缺陷、使用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的材料等，采购人有权提出书面异议，采购人向中标人提出书面异议后，中标人应在采购人书面异议中限定的时间内根据采购要求进行调换或采取其他采购人同意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拆卸/搬运/运输/保管费用及责任等均由中标人承担。

3、工程付款：详见合同条款。

4、项目验收相关要求：在整个项目竣工后验收前，成交供应商须向验收小组提供具有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检测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自付，采购人将不再为本项目支付其他费用。

第五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3、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4、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则由磋商采购单位组织以抽签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

5、信用记录查询

根据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苏州市市级政府采购信用记录查询和使用工作试行办法的通知》（苏财购（2017）11号）文件的规定，依法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凡经评审小组确认不符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1 查询截止时点：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2 查询渠道：

通过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苏州政府采购交易管理平台”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5.3 查询证据留存方式：

对存在失信信息的供应商，评审小组应填写《苏州市级政府采购供应商失信信息确认函》，由失信供应商应签名确认。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应根据评审小组确认的失信信息，登陆到来源网站页面进行复核并打印，作为证据留存。

5.4 信用记录使用规则：

评审小组在对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应根据查询结果对供应商的不良信用记录逐项甄别确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下列信用记录属于应依法拒绝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的失信信息：

5.4.1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记录，即供应商被全国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在处罚有效期内的。

5.4.2 财政部门与法院、工商、税务等部门联合惩戒的失信信息，包括：

（1）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2) 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3) 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中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或者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的信用记录。处罚生效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日未满三年的。

二、评分标准:

(一) 价格得分(60分)

第一步: 无效投标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不得成交。

第二步: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最后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 * 60, 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三) 综合技术(40分)

1、方案比较: 20分, 方案完整全面、进度、质量、安全把控合理, 应急措施科学, 根据方案情况进行综合打分。

2、主要材料性能检测报告: 10分

(注: 检测报告必须是具有资质的检测检验机构出具, 投标文件中提供生成厂家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检测报告复印件必须提供完整的检测报告内容及封面, 局部复印视为无效, 复印件如网络可查询, 只需提供有效的网址及查询页面截图; 如无法查询的中标公告期间拟中标单位需提供原件查验。)

(1) 投标人选用的塑胶(TPV 纯环保型)铺设成品达食品级接触无毒无害性能, 按 GB4806.11-2016 标准检测测试, 全项指标均符合总迁移量 $\leq 10 \text{ mg/dm}^2$ 、高锰酸钾消耗量 $\leq 10 \text{ mg/kg}$ 、重金属量(以 Pb 计) $\leq 1 \text{ mg/kg}$ 的(提供相应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对检测结果逐项核对)得 4 分; 以上指标内容缺项或检测结果不符合的, 每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2) 投标人选用的塑胶(TPV 纯环保型)铺设成品急性经皮无毒性能, 按国标 GB/T21606-2022 标准检测测试, $LD_{50} \geq 2000 \text{ mg/kg}$ 及实验动物未见任何中毒症状的(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对检测结果逐项核对)得 4 分; 以上指标内容缺项或检测结果不符合的, 每项扣 4 分, 扣完为止。

(3) 投标人选用的塑胶(TPV 纯环保型)铺设成品放射性核素限量性能, 按国标 GB6566-2010 标准检测测试, 放射性核素限量内照射指数 ≤ 0.1 、放射性核素限量外照射指数 ≤ 0.1 的(提供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对检测结果逐项核对)得 2 分; 以上指标内容缺项或检测结果不符合的, 每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3、综合实力比较: 10分

(1)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 1 分, 最高得 3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中国认监委网站查询

结果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商品售后服务体系认证，五星得 1 分；四星得 0.2 分；三星以及下或未提供不得分（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及中国认监委网站查询结果截图，未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 2021 年以来类似业绩比较（运动场塑胶施工或铺装，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每提供一份项目业绩得 2 分，最高 6 分（投标文件中提供类似项目业绩的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有效的网址及查询页面截图、合同、验收报告或竣工报告复印件，资料不明晰或不全的，不得分）

第六章、格式附件

（封面）_____工程

磋商报价文件

响应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年月日

1、磋商报价书

:

1、根据已收到的工程的磋商文件，遵照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磋商文件后，愿以人民币（小写：¥元），人民币：（大写）元的总价，按询价（磋商）文件的要求承包本次发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我们承诺：我们的报价经过仔细测算，绝对不低于我们的成本价。在施工图纸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在合同条款约定的范围内，不向发包人要求增加任何费用。

2、我单位拟派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____级，证号_____。

3、我单位保证在收到贵单位发出的书面开工令后立即开工，并在____天内竣工。

4、我单位保证本工程质量达到_____。

5、贵单位的询价（磋商）文件、竞争（磋商）入选通知书和本竞争报价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盖章）：

日期：年月日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即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编号为（采购编号）号的磋商活动。授权代表在磋商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这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磋商活动开始至合同履行完毕止。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_____（响应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_（公章）

日 期：年月日

4、施工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illegible]

5、类似业绩一览表

采购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开、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人民币)	备注
1					
2					
3					
4					
5					
...					

附：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单或相关竣工证明材料复印件。

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6、磋商供应商情况表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职工人数		其中：有中高级以上职称的人数	
资产总计	元 万	净资产	万元
股东权益	元 万	销售收入	年万元
实现利润	年 万元		
营业面积（含厂房面积）	平方米	其中：	自有面积平方米 承租面积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2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包括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3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3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7、详细报价表

8、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编号为号的磋商采购活动进行响应。本公司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响应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9、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致_____（建设方名称）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公司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承诺_____（工程名称）_____拟派项目经理_____（姓名）_____、项目经理注册证号：身份证号：目前无在建工程。若有虚假一经查实，愿意承担一切责任，并愿意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我方特此承诺。

单 位 名 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